证券代码:600816　　股票简称:安信信托　　编号:临2015-042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0 月 19 日起停牌,敬请投资者注意。

公司将尽快确定是否进行上述重大事项,并于股票停牌之日起的5个交易日内(含停牌当日)公告相关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82　　证券简称:好想你　　公告编号:2015-069
债券代码:112204　　债券简称:14好想债

好想你枣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任期届满及由董事长代行总经理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好想你枣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经理苗国军先生任期届满,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后续公司将尽快聘任新总经理,在此期间由公司董事长石聚彬先生代行总经理职责。

公司董事会对苗国军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好想你枣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协商一致,决定旗下基金参加平安证券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活动

1、费率优惠活动

自2015年10月20日起,投资者通过平安证券任何渠道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1折优惠。基金费率请详见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间,本公司新增通过平安证券代销的基金产品适用上述优惠活动。

2、费率优惠期限

以平安证券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二、重要提示

1、本次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我司在平安证券代销且处于正常开放期的基金产品(仅限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手续费,若原申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不参与本次费率优惠活动。

2、本次费率优惠活动不包括基金认购、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本次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平安证券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平安证券官方网站的有关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平安证券和本公司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具体业务办理事宜。

1、本公司网站:www.dbfund.com.cn

2、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21-7788(免长途通话费用)

3、平安证券网站:stock.pingan.com

4、平安证券电话:95511-8

特此公告。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南洋股份　　公告编号:2015-072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南洋股份,证券代码:002212)自2015年4月27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分别于2015年4月28日、2015年5月5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暨股票继续停牌公告》。2015年5月12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5月12日起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继续停牌。公司分别于2015年5月19日、2015年5月26日、2015年6月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2015年6月5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满延期复牌的公告》,计划争取在2015年8月11日前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并复牌。公司分别于2015年6月12日至2015年8月7日期间,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由于项目进展相关事项仍需进一步的商讨和论证,标的资产涉及政府相关部门的审批,程序较为复杂,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1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最晚将于2015年11月10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已于2015年8月11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2015年8月13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满延期复牌的公告》,2015年8月20日、2015年8月27日、2015年9月7日、2015年9月14日、2015年9月21日、2015年9月28日、2015年10月1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以上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与交易对手方及其他相关各方为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的完成,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作了大量的沟通和论证工作。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组织券商、律师、会计师等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目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等各项工作已基本初步完成,公司正与交易对手方积极协商完善收购协议细节,就合作模式、后续发展规划进行进一步磋商,政府相关部门的审批工作仍在进一步沟通和反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仍在进一步完善、调整和补充。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尽快完成相关工作。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股票在停牌期间,将根据相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展情况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52　　证券简称:同洲电子　　公告编号:2015—092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同洲电子,股票代码:002052)自2015年7月03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7月03日发布了《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57),于2015年7月09日、2015年7月16日、2015年7月23日、2015年7月30日、2015年8月6日、2015年8月13日、2015年8月20日、2015年8月27日、2015年9月07日、2015年9月14日、2015年9月21日、2015年9月28日、2015年10月12日分别发布了《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59、2015-063、2015-064、2015-065、2015-066、2015-070、2015-072、2015-078、2015-084、2015-085、2015-086、2015-088、2015-090),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本次拟对互联网传媒公司进行增资的相关事项仍在积极推动中,标的公司就此事项已经通过内部审批,目前正在进行外部审批。公司将继续督促相关各方加快工作进程,相关事项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波动,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同洲电子,股票代码:002052)自2015年10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0月19日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6]93 号)及相关基金合同的规定,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管理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或“证券投资基金”),可以投资于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或证券交易所交易的资产支持证券。现将本公司管理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方案及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策略

本公司旗下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将综合运用久期管理、信用资质分析等进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组合管理,并根据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提前偿付风险、法律风险、操作风险等变化积极调整投资策略,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二、投资限制

(一)投资比例与期限限制

本公司管理基金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除了遵守各基金合同中已有的投资限制外,还将遵守下述有关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比例与期限的限制:

1.全部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10%。

2.单只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10%。

3.单只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基金资产净值的10%。

4. 单只货币市场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单只债券基金、股票基金、混合基金等其他类别的基金所持有全部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该基金资产净值的20%,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殊品种除外。

5.有关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对上述比例限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因市场波动、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不符合上述条款规定的比例,本公司应当在10个交易日内调整完毕。

6.本公司货币市场基金可投资于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资产支持证券。封闭型债券基金、股票基金、混合基金等其他类别的基金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的期限不得超过该基金封闭期剩余期限+1年,并依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中的约定执行。

(二)信用评级限制

1.基金投资的资产支持证券须由具有评级资质的资信评级机构进行信用评级,公司原则上只接受取得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评级认可的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

2.公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的资产支持证券的信用评级,应不低于国内信用评级机构评定的AAA级或相当于AAA级的信用级别。其他类别的基金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应遵守基金合同规定的证券信用评级限制,若基金合同未订明相应的证券信用级别限制,应投资于信用级别评级为BBB以上(含BBB)的资产支持证券。

3.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期间,如果其信用评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应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3 个月内予以全部卖出。

三、风险控制措施

1.本公司将紧密关注利率政策、货币政策、国内信用评级机构对所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跟踪评级,对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进行有效的风险评估和控制。

2.以非信贷类资产作为基础资产的资产支持证券,单只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的3%,需进行现场调查。

3.本公司将对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进行全程合规监控,通过事前控制、事中监督和事后检查等方式,确保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合法合规。

四、信息披露方式

本公司将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有关事项的通知》和基金合同及其它有关规定的要求,在基金法定信息披露文件中及时、充分地披露该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相关信息。

本公司依法披露所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及投资方案的情况,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本公司在基金年报及半年报中披露持有的资产支持证券总额、资产支持证券市值占基金净资产的比例和报告期内所有的资产支持证券明细。在基金季度报告中披露所持有的资产支持证券总额、资产支持证券市值占基金净资产的比例和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基金净资产比例大小排序的前10名资产支持证券明细。

五、相关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对投资人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向投资人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上述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方案和风险控制措施。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000567　　证券简称:海德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3号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于2015年10月12日开市起停牌,并计划不晚于2015年10月19日复牌。

一、本次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及公司聘请的保荐机构、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各项工作,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

二、延期复牌的原因

公司原计划于2015年10月19日前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公告并申请股票复牌,但是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投项目正在与政府部门沟通中,相关工作难以在原定时间内完成并复牌,为做到项目申报、披露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保障项目的顺利推进,同时为保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长股票停牌时间,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10月19日开市后继续停牌,公司董事会对延期复牌带来的不便向广大投资者致歉。

三、停牌期间的工作安排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全力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投项目的申请审批、子公司的设立及公司董事的补选工作,并将结合停牌期间上述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承诺在2015年10月30日披露相关事项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特此公告。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15-083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8月9日,因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正在与相关方谈判,协商转让其所持有的汇源通信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汇源通信,股票代码:000586)自2015年8月10日开市起停牌,同日发布《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71);并分别于2015年8月17日、8月24日、8月31日、9月8日、9月15日、9月22日发布《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72、2015-075、2015-076、2015-077、2015-078、2015-079);2015年9月2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80号),2015年10月12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81),前述公告均已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控股股东与交易谈判方协商转让其所持有的全部汇源通信股份(共计4000万股)。本次股权协议转让后,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广东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并配套募集资金用于支付现金对价及标的公司项目建设。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与交易谈判相关方就转让价格已达成一致并完成股权转让协议的拟定,停牌期间,双方已对本协议审批完成并达成一致意见,因股权转让协议中涉及控股股东变更承诺事项双方正在敲定及审批准备中,待完成后并及时公告相关协议内容。同时,公司在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后,已着手进行筛选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相关中介机构,并与部分中介机构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待正式聘任后将在后续公告中进行披露。公司及相关各方均在全力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准备工作。鉴于该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10号——重大资产重组》(2015年1月9日修订)等有关规定,根据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九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平安证券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10月20日起,对通过平安证券指定渠道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申购(以下简称“定投”)业务的投资者实施费率优惠活动,详情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平安证券指定渠道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申购(含定投)业务且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范围

1、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20001)

2、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基金代码:420102)

3、天弘永定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20003)

4、天弘周期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20005)

5、天弘鑫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4205)

三、活动方案

通过平安证券指定渠道申购(含定投)上述基金的,其申购费率享有1折优惠。

四、重要提示

1、上述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上述基金处于正常申购期申购(含定投)的手续费费率,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也不包括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申购费率。

2、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平安证券所有,若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内容发生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平安证券的通知或公告。

3、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平安证券的规定为准。

4、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前,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交易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指南等文件,并确保遵循其规定。

5、本公告有关基金交易业务规则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710-9999

网站:www.thfund.com.cn

2、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511-8

网址:stock.pingan.com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九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旗下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积木基金”)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自2015 年10 月19日起,增加积木基金为我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投资者可到积木基金在全国的营业网点办理下述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及转换等相关销售业务。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基金

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55010);

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57010);

国联安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53010);

国联安德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前端257020);

国联安德盛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前端257030);

国联安德盛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前端257040);

国联安主题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57050);

国联安优选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57070);

国联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58);

国联安新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17);

国联安通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000664);

国联安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001007);

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157);

国联安鑫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001228);

国联安鑫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001221);

国联安添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001359、C 类001654);

国联安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253020、B 类253021);

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53030);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253060、B 类253061);

国联安中债信用债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A类253070、C类001525);

国联安中证股债动态策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00060);

国联安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代码:257060);

国联安中证医药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59);

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A类253050、B类253051) 等;

二、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

自2015 年10月19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积木基金指定方式办理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

三、基金转换业务

自2015 年10 月19日起, 投资者可通过积木基金指定方式办理旗下部分基金的转换业务(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请参见对应基金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或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四、基金定投业务

自2015 年10月19日起, 投资者可通过积木基金指定方式办理旗下部分基金的定投业务。

五、实行费率优惠:

自2015 年10月19日起, 对通过积木基金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实施费率优惠(仅限处于正常申购期的采取前端收费模式或收取销售服务费的份额类别),具体费率优惠为:申购费率实行4 折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积木基金官网网站页面公示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限内,本公司新增通过积木基金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该基金开放认(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参与上述优惠活动。若原申购费率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其规定的申购费率或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六、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详情:

1、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68-1176

网址:www.jimufund.com

2、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0-365

网址: www.gtja-allianz.com

七、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就积木基金开通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投及费率优惠等相关销售业务的事项予以公告。

2、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3、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76　　证券简称:智度投资　　公告编号:2015-94

智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智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智度投资”,证券代码“000676”,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15年10月14日、10月15日、10月16)内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的情况说明

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2015年9月2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15年9月2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董事会决议以及与之相关的文件,2015年10月9日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经本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问询得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本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未发生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4、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查询后证实,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5、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更正、补充之处。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第1条涉及的披露事项)外, 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况。

2、公司已于2015年9月2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有关重组事项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或核准,具有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于2015年10月14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2015年三季度业绩预告公告》,预测2015年1— 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1400万元—1900万元。

4、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智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19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H股指数(QDII-LOF)2015年10月21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
基金简称		嘉实H股指数(QDII-LOF)
场内简称		恒生H股
基金主代码		16071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基金合同》、《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香港交易所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10月2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5年10月2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10月21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15年10月21日香港交易所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5年10月22日
	恢复赎回日	2015年10月22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5年10月22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15年10月22日(星期四)为香港交易所交易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015年10月22日起(含22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投)、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咨询相关情况。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海外中国股票(QDII)2015年10月21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海外中国股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海外中国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07001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海外中国股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海外中国股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香港交易所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恢复赎回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015年10月22日起(含22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投)、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咨询相关情况。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QDII)2015年10月21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00098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纽约交易所、纳斯达克交易所、香港交易所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10月2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5年10月2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10月21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15年10月21日香港交易所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5年10月22日		
	恢复赎回日	2015年10月22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5年10月22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15年10月22日(星期四)为纽约交易所、纳斯达克交易所、香港交易所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人民币	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美元现钞	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美元现汇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988	000990	000989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015年10月22日起(含22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投)、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咨询相关情况。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基金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满足投资者的理财要求,经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协商,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平安证券的基金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内容如下:

一 、活动期限

2015年10月20日起开展开放式基金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优惠活动结束日期将另行公告。

二、适用投资者

通过平安证券任何渠道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将享受费率优惠。

三、适用的基金

1、方正富邦创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下简称 “创新动力”, 基金代码:730001);

2、方正富邦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下简称 “红利精选”, 基金代码:730002)。

四、优惠方式

申购费率享有1折优惠。

五、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前端申购手续费,包括基金定投业务,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平安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上述优惠活动是否到期,敬请投资者留意平安证券及本公司的有关公告。

3、本活动最终解释权归平安证券所有,有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平安证券的有关公告。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4、本公司以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511-8

证券官网:stock.pingan.com

2、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80-990(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founderff.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全面了解基金的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基金有风险,投资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九日